


兴业银行网上回单(往账)

2024年09月02日 回单号：2024090200077272258000001

付款人		收款人	
全 称：直连测试		全 称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办案专户	
账 号：117010100100733866		账 号：6228400087257043467	
开户银行：		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	
汇出地点：		汇入地点：	
金 额：壹元整		小 写：1.00	
币 种：人民币			
用 途：PY673910913308647425 434			
备 注：汇款			
		银行盖章： 	
操作流程	经办： 复核： 授权：		

回单查询号：(使用该查询号登录www.cib.com.cn可查询核实该笔回单)

银行提请注意：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，请勿重复记账；本回单被伪造、变造、篡改的，不具有法律效力；本回单与本行原始记录不符的，以本行原始记录为准；由于系统原因或通讯故障，而导致的回单或对账单与客户实际交易不符的，以客户实际交易为准。